

证券代码：832035

证券简称：天晴股份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天晴干细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巨宝二路 199 号天晴干细胞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艳青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是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4,7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83%。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出席 4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监事会通过日常监督与专项检查的形式，紧密结合公司实际工作，正确行使监事会相关职能，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2024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关于聘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79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何云霞、张玉慧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天晴干细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天晴干细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天晴干细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